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nan Drinda New Energy Technology Co., Ltd.
海南鈞達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86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海南鈞達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了以下公告。茲載列如下，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海南鈞達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陸徐楊先生

中國·海口
2026年4月30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陸徐楊先生、張滿良先生及鄭洪偉先生；非執行董事徐曉平先生及徐勇先生；職工代表董事鄭虹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沈文忠博士、茆曉穎博士、馬樹立先生及張亮先生。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结果的公告

股东海南锦迪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披露了《关于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海南锦迪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迪科技”）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8,725,435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当时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290,847,876股）的比例合计不超过3%。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908,478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当时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816,957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当时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2%（若在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近日，公司收到锦迪科技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完毕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其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且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股份占 剔除回购专 户股份后总 股本比例
锦迪科技	大宗交易	2026/4/15- 2026/4/28	65.79	5,813,959	1.88%
	集中竞价	2026/4/28- 2026/4/30	75.52	2,906,545	0.94%

注：相关比例以公司最新剔除回购专户股份后的总股本（309,529,876 股）为基数计算，下同。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剔除回购专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剔除回购专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锦迪科技	合计持有股份	46,517,062	15.03%	37,796,558	12.21%
	无限售条件股份	46,517,062	15.03%	37,796,558	12.2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锦迪科技本次减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锦迪科技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实施内容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

3、锦迪科技减持情况未违反股东作出的任何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

4、上述股份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1、锦迪科技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6 日